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文件

吴政人〔2023〕6号

关于姚逸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镇、街道（场）政府（办事处），区级机关各部门、公司：

经研究决定：

任命姚逸青同志为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局局长；

任命朱文杰同志为苏州吴中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免去苏州市吴中国裕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任命许翼翼同志为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区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任命施斌斌同志为区大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1年）；

任命俞文娟同志为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副局长，免去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文体旅游发展局副局长职务；

任命包忠宪同志为木渎镇党政办公室主任（试用期1年）；
任命王祖兴同志为木渎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应急管理局）局长（试用期1年）；
免去贺悦同志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局局长职务；
免去张少怡同志苏州吴中国太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吴中东太湖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免去周英进同志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另有任用）；
免去钱刚同志区民政局副局长职务（另有任用）；
免去袁建东同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李忠军、管永洪同志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陆燕同志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另有任用）；
免去王华娟同志区行政审批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徐华同志木渎镇党政办公室主任职务。
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
2023年4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0日印发
